

陕西省交通运输厅

对省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第 646 号提案的答复 函

类别：C

对省政协十三届一次会议 第 646 号提案的答复函

赵万林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支持建设省道 107 岐山至蔡家坡段改造提升项目的建议》（第 646 号）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107 省道岐山至蔡家坡段是关中环线（S107）的组成路段，也是岐山县城与蔡家坡镇之间联系的便捷通道。为强化岐山县城与蔡家坡镇之间联系，带动县域经济加快发展，提升公路通行能力，近年来，省上支持开工建设了眉县经岐山至凤翔高速公路，实施完成了岐山至蔡家坡段养护大中修工程，现有道路服务水平得到了有效改善。

关于您提出支持S107 岐山至蔡家坡段改造提升的建议，考虑到眉岐凤高速作为全省重点建设项目，要确保在“十四五”期建成通车，项目建设过程中，建筑材料运输和施工车辆需利

用岐蔡路通行，因此，岐蔡路改造未纳入规划同步实施。下一步，我们将督促宝鸡市加快眉岐凤高速公路建设，尽早形成岐山县城至蔡家坡的快速通道，同时，指导宝鸡市交通部门加快推进岐蔡路升等改造的前期工作，结合国土空间规划、交通需求及市县自筹资金能力，深化研究项目建设方案，合理确定标准和建设规模，加紧开展用地预审等前期手续办理，为项目纳入规划早日实施创造条件。

感谢您对我省交通运输事业的关心与支持！

陕西省交通运输厅

2023年8月25日

（联系人：吉哲 电话：029-88869037）
